

# 天母古道的「稀」客 頑皮家族 台灣獼猴

被列為保育類動物，並且為臺灣特有種的「台灣獼猴」，近來在天母古道附近出現蹤跡，除了見證市府動物保育有成，也成了登山客意外的收穫與活教材，更讓市民們學習與野生動物和平地共生共存之道。

◎ 撰文・圖片／陳明珠

您知道有一群聰明獨特、活潑又好動的動物朋友出  
現在本市嗎？牠就是臺灣特有的靈長目動物——  
臺灣獼猴。

## 臺灣種稀有動物

根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出版





▲瞧～～我這樣的POSE夠酷嗎！

的《保育類野生動物圖鑑》：臺灣獼猴屬靈長目獼猴科動物，頭軀幹長36～45公分，尾長26～46公分，體重5～12公斤；頭圓臉平，面頰裸出具頰囊，耳殼小；全身毛被厚軟，股間有明顯的紅棕肉墊，尾粗大多毛可供平衡。

而且在臺灣，除了人類之外，牠們可是唯一屬於本土的靈長類動物喔！

臺灣獼猴為群居動物，通常以10～20隻為一群，具有高度的社會組織，由猴王領導著一家大小，為一夫多妻制，牠們的社會重女輕男，猴群中以雌猴其子女為核心，猴王則高高在上，常翹著長長的尾巴走來走去，以顯示牠保護家族的權威，如果有成年公猴在猴王面前翹起尾巴，就表示要向猴王挑戰，勝者為王，敗者就必須離開這群體四處流浪了，汰弱擇強也

是延續種族的必要過程。

牠們的主要活動區域以樹林中上層為主，不論覓食、理毛、交配、打架，甚至睡覺都可以在樹上進行，如果遇到敵人侵犯，便會發出短促的吼聲或用力的搖動樹枝，以警告其他同伴，所以如果在您經過猴群時，發現這樣的現象，可能就是他們把您當成假想敵囉！

臺灣獼猴為臺灣特有種動物，自民國七十八年起，即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據《野生動物保育法》第四條公告，並編列為名錄中的「珍貴稀有保育類野生動物」，表示其目前雖未有數量稀少而瀕臨絕種之危機，然而因該種類僅分佈於台灣，儼然成為台灣特有的珍貴野生動物，實應加強保育。

## 天母古道現蹤跡

從七十八年公告施行《野生動物保育法》至今，在長期的教育宣導和保育人員努力不懈之查緝工作下，

使得保育觀念慢慢提升，非法獵捕情形也稍具改善，且在少有人為破壞、原始的環境中也漸可看到臺灣獼猴的蹤跡了！

您知道，在本市哪裡可以找得到這群聰明古怪的小朋友嗎？牠們喜歡棲息在濃密的天然闊葉林、常於草灌叢覓食、或是在森林中的裸露岩石峭壁或水源地間活動，然而在台北地區仍保有大面積的自然環境，及較多樣的棲息環境，非陽明山區莫屬了！當您於清晨或黃昏時候登山健行於陽明山國家公園的南邊外緣，鄰近中國文化大學的「天母古道」，您就可能有機會見到一群活潑可愛的臺灣獼猴囉！

「天母古道」位於陽明山國家公園的南邊外緣，穿越華岡的西北面坡，與紗帽山僅有數百公尺之隔。在日據時代即已存在，而且是銜接山仔后及天母一帶的便道。當天氣晴朗時，山腳下蜿蜒的基隆河與淡水河交匯口及關渡平原與遠方的觀音山均可映入眼簾，甚至遠在台北盆地南端的群山都可看到。



▲理毛是猴群中最常見的社群行為，除具有清理毛皮去除虱蚤的作用，更具有維繫社群組織與個體間關係的功能。

於民國九十二年間，曾有民眾反應在天母古道出現臺灣獼猴攻擊登山客的情事發生，所以本局經勘查後，將告示牌及警告標示設立於猴群較常出沒的路段，讓路過之登山客和民眾提高警覺，快速通行；並有小叮嚀話語，請民眾勿餵食猴群，或與猴群起正面

衝突的行為出現，除了保護民眾的安全外，更希望人類愛護小動物行為，或是價值觀不要影響獼猴正常的野生習性，讓人類和野生動物可以共存共生於一個自然環境。



▲天母古道入口

## 潑猴擋道怎麼辦？

或許，喜歡登山的您不禁想問，如果在登山時遇到獼猴擋路，又該怎麼辦？

### 切勿直接起衝突

這時請您不要直視擋路的猴子，側身從容通過，繼續前進，如果您身上帶有食物、寵物或其他物品時，請務必回頭，改道而行；看到遊客餵食、觸摸或攻擊

獼猴時，除了不要在旁圍觀外，也應該立刻勸阻對方。

而遇到什麼樣的猴子要特別注意呢？尾巴翹得高高的大猴子，請您不要接近牠；盯著您看、閉著嘴、且眉毛不停上下拉動的大猴子，這表示牠在向您宣誓牠的主權，只要不看牠，通常牠就不會繼續找麻煩了。

而這種盯著您看、眉毛不停上下拉動且發出吐氣聲

或稍張開嘴巴的大猴子，表示牠真的生氣，而且準備要攻擊您了，請立刻避開牠的眼神，並迅速離開現場。至於嘴脣向後，大大咧開、露出兩排緊閉的牙齒，表示牠已經很怕您了，請不要在牠面前做出任何突然的舉動，只要把握這個幾個原則，就不會讓您與獼猴相遇時，因不了解猴朋友的肢體語言，而發生無謂的衝突了。

## 攻擊事件可避免

人類開發和生態保護間如何取得平衡，是人類和其他生物間共生共存的關鍵，在取得平衡過程中常因產生之干擾或壓力過大，使得兩者間的適應過程中發生了問題。

如部分山區，人類為了滿足生活和生產需求，而與臺灣獼猴共存於同一個環境，且在原屬於獼猴的生活環境開發了居住地、農地或公共設施，造成猴群的棲地空間變少、零碎化。

甚至一連串的人類開發行為，讓猴群的食物來源也變少了，使得猴群漸往人類居住處尋找食物來源，因此偶有發生猴群入侵農園採果實或作物，造成農地混亂、農產量降低，甚至出現住家附近騷擾或攻擊人的



事件。

這些作亂的獼猴，大部分為人類棄養、餵養逃逸或接受人類餵食的個體，因有與人類相處與餵食的經





▲天母古道旁峭壁

驗，因此不畏懼人類，這樣的獼猴因被豢養後，較熟悉人類的環境及食物，而對野外的生活感到陌生，並無法全然的返回山林，反而更容易與人類發生衝突。因此，人類因猴群破壞其財產並危害生命安全，設以

陷阱捕殺或以農藥毒殺之，獼猴也因人類侵佔其棲息空間並減少食物來源而危害人類，造成人猴間明顯的對立和衝突。

## 人猴共存非難事

除了上述與生物爭地所出現的問題外，另一個關於人類價值觀賦予於猴群而衍生的問題，即為愛護小動物的心態和行為，因保育觀念的提倡及宣導，許多人愛護小動物的心態和行為出現在餵養獼猴，甚至將其當成寵物而飼養，如此購買獼猴的行為，不但造成獵捕和販賣風氣增加，對於改變獼猴的食性、行為與社會族群狀態等造成更大的傷害，所以人類愛牠不應是直接擁有牠，不干擾其生活環境，讓牠回歸大自然過著群居的生活。

以上的問題可看出人類與獼猴不僅在生活空間、食物來源和經濟和居住需求等（生活、生產、生態）部分已有重疊，且二者間為獲取自然資源也產生競爭和對立衝突，為取得謀合點，人類不應以人定勝天心態來決定大自然界的一切，應以貼近自然的方法，和當地生物一同尋找互利共生的模式。而野生動物的保育的觀念，似乎也需要從更寬廣的角度去思考，不應拘限在「愛牠就是擁有牠」。

## 豢養惡習殘害猴類

**您** 曾想過，被人類飼養的可愛小猴子是怎麼來的嗎？

小猴通常自出生後6~12個月後才會離開母猴，被違法販售的小猴大多還在嗷嗷待哺的年紀。

那麼母猴呢？人類為了抓到小猴，勢必要把母猴殺掉，才有可能抓到小猴，讓原本應在母親溫暖懷抱中的小猴，因人類的需求使牠輾轉流落到飼養家庭，若以野生動物的角度來看，牠可是從小就與牠的親人失散呢！

相信大家都有同理心，雖然我們人類付出了愛心照顧牠，但都市叢林絕對不是牠成長與生活的最佳環境，同時，野生動物適應了人類的的生活環境，要讓牠再回到野外生活，其實並不容易，目前有許多經過人類豢養的野生動物，都是由動物保育單位協助長期收容。因此野生動物的保育需要從更寬廣的角度去思考，在整個生態環境中，人類面對野生動物應該要有平等的心態與牠們相處。

### 小檔案

撰稿人：陳明珠 現職：臺北市政府建設局技佐 學歷：嘉義大學農學研究所